

## 安阳经建置业安禾苑二期项目监理结果公示

(招标编号: HNSFAY-2024-GK01)

公示结束时间: 2024年04月22日

###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 [001] 安阳经建置业安禾苑二期项目监理:

####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1名: 河南恒基时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80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115天;

中标候选人第2名: 河南国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88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115天;

中标候选人第3名: 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 87.7万元, 质量: 合格, 工期/交货期/服务期: 1115天;

####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恒基时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张卫新总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 00494601;

中标候选人(河南国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崔天有总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 41006782;

中标候选人(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李明洋总监理工程师、证书编号: 00798989;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河南恒基时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国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中标候选人(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河南恒基时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

中标候选人(河南国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

中标候选人(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的评标情况: /;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 四、异议和投诉

异议：

根据《中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 11 号令、九部委 23 号令）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三）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四）相关请求及主张；（五）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三、其他

安阳经建置业安禾苑二期项目监理结果公示

河南省山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受安阳经建置业有限公司的委托，就安阳经建置业安禾苑二期项目监理进行公开招标，2024 年 4 月 17 日按规定程序进行了开标、评标，现就本次招标的评标结果公布如下：

##### 一、招标项目名称及招标编号

1.1 项目名称：安阳经建置业安禾苑二期项目监理

1.2 招标编号：HNSFAY-2024-GK01

##### 二、评审结果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分析、评审，推荐中标候选人如下：

第一中标候选人：河南恒基时代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捌拾万元整

监理周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及缺陷责任期结束止。

总监理工程师：张卫新 证书编号：00494601

第二中标候选人：河南国泰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捌拾捌万元整

监理周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及缺陷责任期结束止。

总监理工程师：崔天有 证书编号：41006782

第三中标候选人：河南海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投标报价：捌拾柒万柒仟元整

监理周期：自监理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工程竣工验收完毕及缺陷责任期结束止。

总监理工程师：李明洋 证书编号：00798989

### 三、评标结果公示期及公告媒体

公示期为 2024 年 4 月 17 日至 2024 年 4 月 22 日（不少于三日，法定节假日除外）

本评标结果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 四、异议和投诉

异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应当自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应当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投诉：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规、规章和《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七部委 11 号令、九部委 23 号令）规定，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 10 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一）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二）被投诉人的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三）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四）相关请求及主张；（五）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投诉人是法人的，投诉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投诉的，投诉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投诉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

### 五、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及联系方式



0500

招标人：安阳经建置业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振宇

联系电话：18637290708

代理机构：河南省山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行

联系电话：18003722064

河南省山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4月17日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五、联系方式

招标人：安阳经建置业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北关区中华路与安漳大道交叉口向南100米路东临街办公楼

1026室

联系人：张振宇

电话：186372907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河南省山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山锋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小行

电话：18003722064

电子邮件：/

